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经 2012 年 3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建立健全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五部委下发的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公司拟定了《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由公司内控领导小组负责决策、指挥,公司内控工作小组协调各相关单位及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法定名称: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United Mechanical&Electrical Co.,Ltd

注册地址: 杭州市高新区之江科技工业园创业路 8 号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众合机电

股票代码: 000925

法定代表人: 陈均

总股本: 30,133.81 万股

成立时间: 1999 年 6 月 7 日

办公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C 座 5 楼

邮政编码: 310007

联系电话: 0571-87959025

传 真: 0571-87959016

电子信箱: 000925@000925.net

2、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

公司目前三大主营业务为轨道交通、烟气脱硫环保和半导体节能材料。经营范围包括：单晶硅及其制品、半导体元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转让及销售；建筑节能材料的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工程技术、电力自动化系统技术、通信系统技术的开发及咨询服务；风力发电工程、火力发电工程、环境保护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及设备采购服务；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开发；计算机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材料、通讯设备、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

3、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按照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独立运作，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专业决策支持。

公司经营层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执行董事会决议，行使公司经营管理权，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组织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且均制定相应的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确保公司决策、执行、监督检查程序的顺畅运行，为管理目标的实现提供组织保障。

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目标

按照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的要求，公司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的长效机制。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梳理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对关键流程进行风险分析，找出风险点和控制缺陷；强化相关部门控制职责，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完善制度规范，建立自我评价的方法和标准，

保证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确保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强化风险管理，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避免或降低风险，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合法、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贯彻执行。

三、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方案

1、内部控制实施范围及内容

内部控制实施范围包括：股份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内部控制实施内容包括：内部控制合规诊断与现状检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业务流程梳理及内部控制优化；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和建设；制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方案；落实缺陷整改工作；检查整改效果。

2、内部控制建设总体思路

本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总体思路是“整体设计、先行试点、全面推进”，为保证体系建设的效率和效果，并满足外部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计划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划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整体设计

全面分析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现状，制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总体规划，通过对整体现有的业务流程、制度以及控制活动进行诊断，针对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改进和优化，设计内部控制手册总体架构，明确公司整体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工作方法和实施方案。

第二阶段：先行试点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总体规划，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选择一家全资子公司作为试点，对照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检查，查找与发现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并加以完善。

第三阶段：全面推进

根据内部控制试点工作成果和经验，在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面推进。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旨在建立具有自我更新、自我完善功能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机制建设及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从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评价内部控制体系，查找内部控制缺陷，促进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并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满足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领导小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领导和组织工作；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小组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和费用预算等相关内容；公司审计法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信息披露工作。

1、编制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汇总表，提出整改建议

根据评价资料进行汇总，确认内部控制缺陷后提出整改建议并编制整改任务单，要求各子公司在确定时间内整改完毕，并于次年组织复核整改情况，结合评价结果对责任人进行考核，作为晋升或降职决定的重要参考条件。

2、编制内部控制自评报告

公司将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果，结合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和内部控制缺陷汇总表等资料，编制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按照规定向社会及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满足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了解

公司治理水平、管理规范化程度和抵御各类风险能力的需要，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做出相关决策。

五、组织与保障

1、领导小组

为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顺利推进，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为小组成员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全面领导项目的开展，进行项目的决策和指挥。

2、工作小组

以公司审计法务部为牵头部门，各职能部门及控股子公司指定专人成立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推进、实施，开展内控缺陷的建设、评估工作，对内部控制建设的成效负责。

3、时间计划安排

(1)2012年4月30日前，召开动员大会，进行前期沟通，确定领导小组、工作小组成员及分工，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各项业务流程，确定聘请的中介机构及费用。

(2)2012年6月30日前，中介机构对工作小组进行业务指导、培训，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及定量标准，将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根据现有内控制度，完成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现有内控设计有效性的初步评估。

(3)2012年8月31日前，进行包括访谈、复核、抽查等内控测试，编制自我评价工作底稿或内控测试表；完成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现有内控执行情况有效性的初步评估。

(4)2012年9月30日前，对内部控制缺陷形成报告机制，对发现的重大缺陷及时报告董事会及管理层，完成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现有内控设计有效性及内控执行有效性情况的初步评价，提出缺陷整改意见。

(5) 2012年11月30日前, 根据被审计单位整改反馈的信息, 及时调整整改意见, 同时跟进缺陷整改情况。

(6) 2012年12月31日前, 完成公司内控建设评价报告, 按照要求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4、费用预算

聘请中介机构的咨询、服务费用列入审计法务部部门预算, 内控建设实施过程中涉及各部门的相关费用列入各部门费用预算。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27日